

信阳市人民政府文件

信政〔2023〕21号

信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信阳市“十四五”国土空间生态 修复和森林城市建设规划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各管理区、开发区，市政府各部门：

《信阳市“十四五”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和森林城市建设规划》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信阳市人民政府

2023年11月14日

信阳市“十四五”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和森林城市建设规划

前 言

建设生态文明，是关系人民福祉、关乎民族未来的长远大计。目前，我国已基本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加强生态修复和林业保护发展对于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保障国家生态安全具有重要意义。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立足信阳市生态优势，全面推进国土绿化、生态廊道建设、矿山生态修复、生物多样性保护，持续提升信阳国土空间生态品质，筑牢大别山地区生态安全屏障，依据《全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2021—2035年）》《河南省“十四五”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和森林河南建设规划》《中共信阳市委关于制定信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信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森林信阳生态建设规划（2018—2027年）》等，信阳市自然资源规划局会同有关部门在充分调研论证的基础上，研究编制了《信阳市“十四五”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和森林城市建设规划》（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在参照全省自然生态系统状况的基础上，充分结

合已批准启用的“三区三线”成果，针对信阳市生态系统状况、主要生态问题及修复方向，科学制定规划期科学开展林业保护发展和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的目标指标、总体布局、重点区域、主要任务和重大工程，既是落实省级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的具体举措，又是全面指导全市做好林业保护发展和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工程、谋划相关重大项目的重要依据，更是加快实施“四水共治”、推进国土绿化提速行动、强化湿地保护和恢复、保护生态多样性、强化农田生态功能、巩固国家森林城市创建成果、提升城镇生态品质的纲领性文件。

《规划》基准年为 2020 年，近期为 2021-2025 年，展望期为 2026-2035 年。

第一章 基础与形势

信阳市地处中国南北方、东西部的结合地带，自然资源、文化资源丰富，交通和区位条件优越，是鄂豫皖省际区域中心城市，也是连接长江经济带和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协同区。地势南高北低，分属淮河流域和长江流域，其中淮河流域面积占总面积的 98.2%，水资源占全省总量的 22.5%。我省“一带一区三屏三廊多点”的区域生态格局中“桐柏—大别山生态屏障”和“淮河生态保育廊道”是中部地区重要的生态安全屏障，被列入《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范围》的大别山水源涵养与生物多样性保护重要区的重要组成部分，保障了淮河中下游的用水安全和淮河水系良好生态系统的“主动脉血管”之一，被列入《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范围》，是我国主要生物基因库之一。信阳市丰富的森林植被既能碳汇滤污，又能净化空气，起到了“中部肺叶”的作用，保障了大气环境中碳等元素的良性循环。在国家、河南省生态安全战略格局中具有重要地位。

第一节 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现状与成效

“十三五”时期，围绕着省委、省政府及市委、市政府重大战略部署，扎实推进信阳市林业保护发展和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增强资源保护，加快生态修复，增进绿色惠民，强化基础保障，各项工作都取得了显著成效。

生态环境状况全面改善。森林资源持续增长，2020年森林覆盖率达到36.21%，高出全省11.14个百分点。活立木蓄积量3777.26万立方米，草地面积达到1.14万公顷，均位居河南省前列。水土流失治理成效明显，累计治理4.93万公顷，“十三五”期间，减幅达21.96%，年均减少水土流失14余万吨。水土流失面积和强度实现“双下降”。水生态环境保护持续保持良好，Ⅲ类水体占比呈增长趋势，尤其进入2020年水环境质量改善明显，全市国控断面水质均值全部达标。县级及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全部达标，饮用水水质安全得到保障。主要大型水库南湾水库、石山口水库、五岳水库、泼陂河水库、鲇鱼山水库，全部为Ⅱ-Ⅲ类水库断面。“十三五”期间水环境质量一直处于河南省前列，为淮河中下游的水环境安全提供良好的保障。

生态保护力度日益增强。信阳是国家主体功能区建设试点示范市，辖区内5个县（区）被纳入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划定生态保护红线面积255919.16公顷、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693533.12公顷、城镇开发边界面积75273公顷。“十三五”期间，牢固树立“红线意识”，禁止新建露天矿山项目，已设露天矿山全面退出，倡导在建、已建大中型露天矿山按照绿色矿山建设标准升级改造，积极推进小型在产绿色矿山建设，建管并重，全力守护好绿水青山。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和林长制，河湖生态面貌基本实现历史性转变，森林面积和森林资源总量均逐步增长。目前，已成功创建过国家级森林城市1个、

省级森林城市 3 个，森林乡村国家级 49 个、省级 38 个，省森林特色小镇 3 个，有效推动森林城市建设和乡村绿化。

全市自然保护地构建以自然保护区为基础、其他保护地为补充的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目前，已建成省级以上自然保护地 38 处，其中自然保护区 9 处、森林公园 13 处、湿地公园 9 处、风景名胜区 4 处、地质公园 3 处，自然保护地面积 26.48 万公顷，占市域国土面积的 14%，为全省自然保护区最多的地市。已形成各级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等生态区域之间具有贯通性的森林生态廊道，有效保护境内野生动植物。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提高了公益林补助标准，调查登记古树名木 10056 株。全面构建林业防灾体系，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 0.9‰ 以内。美国白蛾、杨树食叶害虫等主要病虫害得到有效控制，实现了有虫不成灾的防治目标。

生态修复扎实推进。制定《信阳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16-2020 年）》《信阳市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规划（2017-2025 年）》《信阳市地质灾害防治规划（2007-2020）》《信阳市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 年）》《森林信阳生态建设规划（2018—2027 年）》《信阳市水土保持规划（2017—2030 年）》等规划，针对淮河生态保育带、大别山国家重要生态功能区建设，科学部署和组织实施一批重大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截至 2020 年底，完成矿山地质环境治理面积 322.37 公顷，“三区两线”范围内已完成恢复治理面积 93.51 公顷，恢复治

理率为 86.32%。完成新造林 10.61 万公顷，完成退化林修复 0.53 万公顷，森林抚育 6.31 万公顷。土地整治新增耕地面积达到 1207 公顷，高标准农田面积达到 42.67 万公顷，完成中心城区 62 处黑臭水体整治工作。一系列生态保护修复工程的实施，有效提升国土空间品质，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生态富民稳步发展。信阳市已形成特色经济林、木本油料、苗木花卉、林下经济等林业产业，产业规模不断扩大，产业结构逐步优化，产业化集群初步形成，效益不断提升。截至 2020 年年底，全市林业产值 216.88 亿元。茶园面积达 14.35 万公顷，茶叶总产量 7.2 万吨，总产值 122 亿元。油茶面积达 6.55 万公顷，年产茶油 9563 吨，总产值 25 亿元。经济林（不含茶叶和油茶）总面积 22.14 万公顷，经济林产品年产量 29.33 万吨。苗木花卉面积 3.53 万公顷，年产各类苗木花卉 5 亿株，年产值 25 亿元以上。林下种植、养殖、森林景观利用等林下经济发展 35.65 万公顷，其中林下经济种养面积达 13.14 万公顷。全市 3A 级以上旅游景区 59 家，其中自然山水类 24 家、红色 A 级旅游景区 9 家，把旅游业作为加快绿色发展的优势产业，持续推进“全域游”，唱响“红色游”，提升“绿色游”，着力建设全国著名的红色和生态旅游目的地，推动信阳优良生态的“美丽颜值”源源不断转化为促进老区振兴发展的“经济价值”，有效助力“美好生活看信阳”品牌建设。

生态文化日渐繁荣。信阳市在持续推进生态文明建设过程

中，通过利用多种形式，积极宣传生态文化，结合当地基础设施建设，打造了多个成集文化展示、观光、休闲、科普教育于一体的综合基地，提升城市形象品位，展示生态文化魅力。在鸡公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董寨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和黄柏山国家森林公园建立省级生态科普知识教育基地，浉河区四望山、平桥区两河口湿地公园、天目山森林公园等建立了市级生态科普知识教育基地 20 处，推动社会主义生态文明思想融入大众。突出本土优势特色，将旅游、特色和文化相融合，截止目前，已举办 31 届信阳茶叶文化节，持续推动森林文化地区影响力。

生态修复与地质灾害防治协同提升。统筹推进全市生态环境整体保护和系统修复，谋划《河南大别山淮河流域（信阳市）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实施方案》；扎实开展矿山综合整治和生态保护修复，完成了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 131 处，19 处历史遗留矿山自然恢复；以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为根本目的，实施地质灾害避险移民搬迁项目 2 项、工程治理 4 项，解除受威胁人口 2400 余人。组织地质灾害科普教育和宣传培训 60 余场，培训 9500 余人次，基层工作人员防灾、识灾、处灾等方面能力大幅提升。在生态修复与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中，探索出市县联动、部门协作的有效路径，建立了生态修复和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体系，充分发挥各领域专业队伍技术优势，全方位提升服务效能。

林业改革不断深化创新。信阳市林业改革稳步推进，集体

林业综合改革试验以来，全市 52.21 万公顷集体林地，已完成明晰产权面积 52.19 万公顷，占集体林地面积的 99.8%。7 个专业合作社被命名为“国家农民合作社示范社”，林权流转 14.38 万公顷，累计办理林权抵押贷款 32.3 亿元。全面完成国有林场改革，10 个国有林场全部明确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保障能力明显提升。健全“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领导机制，高位推动生态保护、建设、修复工作。相继出台了《信阳市鲇鱼山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信阳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信阳市河道采砂管理条例》《信阳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等多部地方性法规。全面落实河长制、湖长制、林长制工作制度，建立防灾减灾救灾体系，推进三大攻坚战重点工作的实施，形成协同联动的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机制。

第二节 形势和任务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内在要求。随着习近平总书记亲临河南深入信阳革命老区视察，以及《大别山革命老区振兴发展规划》《淮河生态经济带发展规划》等重大战略在信阳交汇叠加，为加快老区振兴发展带来了千载难逢的重大机遇。期间省委省政府制定《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精神支持河南大别山革命老区加快振兴发展的若干意见》，明确了信阳市“四区一屏障一枢纽”的战略定位，

摆在全省发展大局的重要位置统筹谋划，以打赢脱贫攻坚战为抓手，以传承红色基因为重点，以生态保护修复为前提，以加快基础设施建设为突破口，依托资源禀赋，突出比较优势，以更强担当、更实举措推动革命老区实现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绘制大别山“红绿金”蓝图。

长江经济带和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提出了生态保护修复新要求。党的二十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推动高质量发展并提出一系列具体要求。探索走高质量发展新路子，必须坚持生态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人工修复为辅的基本方针，以系统思维统筹推进信阳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和林业保护发展由数量增加向提质增效转型，发展绿色惠民产业，促进生态产业化、产业生态化，为人民提供更多更好的生态产品，满足人民群众快速增加的对更高层次美好生活需求。

维护淮河生态经济带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支撑。2018年10月18日，《淮河生态经济带发展规划》正式获批，标志着淮河生态经济带上升为国家战略，信阳作为淮河生态经济带的三大核心城市之一，是淮河重要的补水保障区和水源涵养区。推进淮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对于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和信阳自身加快发展都具有战略意义。推进信阳市淮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有利于建立以沿淮生态保护治理为引领的绿色发展示范区；把生态建设与发展沿淮经济、生态旅游等结合起来，适度布局生态、休闲、康养产业，实现生态

效益、经济效益相得益彰，在淮河流域水土保持、国土绿化方面提供可借鉴、可推广的经验，发挥典型示范作用；构建完备的城市森林生态系统，配备便利的森林服务设施，建设繁荣的生态文化，推动森林城市创建提质增效。

振兴大别山革命老区的重要保障。信阳市是《大别山革命老区振兴发展规划》核心发展区域和明确支持发展的重点区域之一。弘扬老区精神，破解老区发展难题，紧紧围绕可持续发展和资源优势，加强生态环境建设和保护，培育壮大一批特色优势产业，增强对大别山革命老区区域核心辐射带动能力。2019年9月，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河南时指出“把革命老区建设得更好，让老区人民过上更好生活”。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两个更好”殷殷嘱托，抓住大别山革命老区独特的生态资源，以创新引领革命老区发展，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来带动革命老区振兴，是优化生产力空间布局、推动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战略举措。2020年6月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精神支持河南大别山革命老区加快振兴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出了以生态保护修复为前提，努力实现河南大别山革命老区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的目标。

构筑国家生态安全格局的战略需求。根据《全国生态功能区划（2015年修编版）》，划定大别山地区为水源涵养与生物多样性保护重要生态系统服务功能区；根据《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范围》（环保部公告2015年第94号），划定大

别山地区为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全国国土规划纲要（2016—2030年）》指出，大别山地区为水土保持保护区。根据河南省以及信阳市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等文件，确定河南省“一核一区三屏四带多廊道”区域生态格局中，信阳地区属中部地区重要的生态屏障。

“碳达峰碳中和”国家战略带来生态建设新机遇。党中央关于“碳达峰碳中和”重大决策部署，对自然资源和林业发展提出新的挑战。“十四五”时期，信阳市科学规划开展国土空间绿化，提升森林质量，增加林草资源总量；加强湿地资源保护，增强湿地固碳功能；提高湿地碳汇能力；严格落实林地保护利用规划，有效减少林地流失、林木减少、森林退化、森林火灾导致的碳排放，加强重大有害生物工程治理，积极推广无公害防治，减少有害生物灾害导致的碳排放。全面增加林业碳汇、减少碳汇损失，提升生态系统碳汇增量，为实现我省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建设森林信阳贡献力量。

第三节 生态修复工作面临的困难与挑战

生态保护与资源利用矛盾突出。信阳市人多地少，人地矛盾突出，耕地资源约束总体趋紧，存在耕地“非农化”“非粮化”现象，不稳定耕地面积较大，主要分布在潢川县、固始县和淮滨县，影响耕地质量。水资源分布不均，南部山区水资源丰富，淮北平原耕地和城镇密集区域水资源较少，息县、淮滨县等淮河以北地区缺水问题尤其突出，存在过境水多又无水可用

的局面。河流水系连通程度较低，水资源丰枯调剂能力不足，应对特殊干旱或突发事件的能力较弱。矿产资源开发不合理，浉河区、平桥区、新县境内河南信阳天目山省级自然保护区、河南大苏山国家森林公园、河南新县大别山省级地质公园、南湾湖风景名胜区等自然保护地内仍存在 12 处采矿权、3 处探矿权。资源环境约束趋紧与城镇快速发展之间矛盾加剧，生态保护修复压力不容小觑。

生态环境质量亟需提升。长期人为工程活动对生态系统的破坏，造成历史欠账多、问题积累多，生态空间遭受持续威胁。全市仍然存在历史遗留矿山面积 866 公顷，水土流失面积 18.8 万公顷亟待治理，多分布浉河区、平桥区、罗山县、新县、商城县和固始县的山区内，治理任务重、难度大。水环境治理任务艰巨，丰、枯水期断面超标范围广、恶化程度大，河流国控断面不能实现长期稳定达标。水生态修复能力有待加强，竹竿河、白露河、灌河等河道因河势发生变化，河床生境遭到破坏。水污染治理任务艰巨，浉河、小潢河、寨河、白露河、史河以及淮河干流左岸支流多为农业种植区，存在农业面源污染和村庄生活污染。南湾水库受农村生活污染、茶种植业发展，作为市级饮用水水源地存在富营养化、蓝藻水华风险。崩塌、滑坡、泥石流、地面塌陷等主要地质灾害时有发生，主要分布南部商城县、新县，威胁人民财产安全。农村生活污水和生活垃圾等基础设施建设滞后，农村面源污染覆盖面广，环

保设施不完善，部分村庄环境脏乱，绿化和整洁度不足。城镇蓝绿网络连通性不良，没有形成系统化、网络化、生态化城镇绿地体系。

森林质量与管护亟需提高。全市森林资源总体丰富，但是分布不均。南部山区森林覆盖率较高，为 60.40%，北部平原森林覆盖率低，仅为 9.06%。全市人工林多，森林资源以中幼林为主，林种、林龄结构不合理，长期以来森林经营重造林轻管护，形成了大量低质低效林。单位面积森林蓄积量较低，全市单位林分的活立木蓄积量只有 61.95 立方米每公顷，远低于全国平均水平。目前，全市尚未完成造林的宜林地多为荒山荒地，以低山残丘、石质山地、采矿废弃地为主。息县、淮滨县、潢川县等依然有接近一半的农田没有形成林网防护体系，治理任务还很艰巨。平桥区、浉河区、罗山县、新县、光山县、商城县和固始县的自然保护地中仍有人工商品林、耕地、村庄以及零星分布的养殖场等，侵占、破坏森林资源和野生动植物栖息地的现象时有发生，造成生境破碎化严重，森林火灾和病虫害风险增大，严重威胁着生态安全。

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亟待建立健全。自然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发展动力相对滞后，支撑生态产业发展所需的资金、土地、资源等要素束缚还较为普遍。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尚不健全，生态环境保护者受益、使用者付费、破坏者赔偿的利益导向机制尚不完善，推动绿色发展方式、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

式，实现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协同共进的局面尚未形成。在生态资源权益交易、生态产品产业化发展等方面缺乏成熟的工作机制，自然资源清查、确权、生态产品价值核算等技术性工作人才匮乏，造成生态产品价值转化难以实现。

生态保护修复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亟需完善提高。自然资源数据获取和分析决策能力尚需提升，生态空间管控能力不强，资源保护管理方式和管理手段亟需升级优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各部门协调联动机制有待提升，治理措施整体性、系统性不足，制约了生态保护修复的综合效益。跨区域、跨部门合力推进生态保护和修复的监督管理机制、成效考核评价机制与监测预警机制亟待配套跟进，制约了生态保护修复的综合效益；生态环境协同治理能力和监管执法能力有待提升，社会资本投入生态保护修复的激励性政策措施不够完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与多元化投入机制仍处于探索期。生态修复标准规范体系尚不完善，生态监测评价预警体系尚未建立，专业人才培养队伍建设仍需加强，新技术推广、科研成果转化等方面比较薄弱，生态修复技术和措施的系统性和长效性仍需加强，制约了生态保护修复的综合效益。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

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深入信阳革命老区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以“两个更好”为统领，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以及信阳市第六次党代会决策部署，锚定“两个确保”，对标“十大战略”，实施“1335”工作布局，牢固树立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理念，科学开展国土绿化，扎实开展生物多样性保护，筑牢生态安全屏障，助力国土空间格局优化。坚持以自然恢复为主、人工修复为辅，科学谋划生态修复工程项目，推进淮河生态保育带、大别山生态屏障的保护治理，增强生态系统功能，提供优质生态产品，提升治理效能。为实现“双碳”目标做好科学部署，着力打造“四区一屏障一枢纽”，确保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信阳开好局、起好步。为新时代实现“两个更好”努力奋斗，为实现“美好生活看信阳”愿景提供生态支撑。

第二节 基本原则

一、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遵循自然生态系统演替规律，充分发挥大自然的自我修复能力，避免人类对生态系统的过多干预，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坚持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服务“碳达峰碳中和”战略，全面保护自然资源，维护生物多样性，构建生态安全新格局。

二、系统治理，科学配置。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是生命共同体理念，以生态本底和自然禀赋为基础，注重生态质量提

升，强化科技支撑作用，科学配置保护和修复措施，推进一体化生态保护和修复。聚焦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地等重点区域，突出问题导向、目标导向，以自然恢复为主、人工修复为辅，统筹兼顾林业保护发展和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

三、因地制宜，分区施策。遵循生态系统内在机理，突出重要生态区位和重点治理区，坚持分区分类施策，以水而定、量水而行、宜林则林、宜草则草、宜湿则湿，因地制宜科学配置森林培育、保育保护、自然恢复、辅助再生和生态重建等措施，促进森林、湿地、农田等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整体提升。

四、改革创新，完善机制。坚持依法治理，深化自然资源领域改革，拓宽投融资渠道，创新多元化投入和监管模式，完善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建立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强化科技创新，培育林业保护发展和生态修复新功能。

五、政府主导，多方参与。强化行政推动、部门联合，引导公众参与，强化社会监督，提高全民生态保护意识，推进形成政府主导、多元主体参与的生态保护和修复长效机制，有序推进林业保护发展和国土空间生态修复。

第三节 主要目标

到 2025 年，全市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得到持续优化，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机制基本建立，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

进一步提升。生产方式更加绿色低碳循环，生活方式更加文明健康环保，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转换渠道进一步拓宽，践行生态文明的绿色发展示范区建设取得新成果，中部地区崛起的重要生态安全屏障更加稳固，优质生态产品供给能力显著增强，有效助力“美好生活看信阳”品牌建设，塑造人地关系协调的高品质国土空间格局。

到 2035 年，全市森林、草地、湿地等自然生态系统状况持续好转，生产空间安全高效、生活空间舒适宜居、生态空间山清水秀，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生态产业优势彰显，生态服务功能明显提升，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

围绕生态质量、修复治理、富民产业 3 个方面，共设置 21 项主要指标，其中 8 个约束性指标、13 个预期性指标。

表1 主要指标

序号	指标分类	指标名称	单位	2020年	2025年	2035年	属性
1	生态质量类	森林覆盖率	%	36.21	36.51	37.51	约束性
2		森林蓄积量	万立方米	3122.25	4042.12	不降低	约束性
3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万公顷	25.59	保持	保持	约束性
4		自然保护地面积占比	%	14	保持	保持	约束性
5		平原农田林网控制率	%	81.6%	>90	>95	预期性
6		地表水达到或优于III类水体比例	%	—	按省下 达目标	—	预期性
7		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率	‰	<0.9	<0.9	<0.9	预期性
8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	<3.5	<3.5	<3.5	预期性
9		水土保持率	%	89.04	91.53	>92	预期性
10		城市人均绿地面积	平方米	12	14.8	15.89	预期性
11		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种数保护率	%	95	95	>95	预期性
12	修复治理类	新增耕地	公顷	89.04	91.72	>92	约束性
13		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	万亩	640	1000以上	1000以上	约束性
14		湿地修复治理面积	公顷	—	按省下 达目标	—	约束性
15		历史遗留矿山综合治理面积	公顷	—	384	应治尽治	约束性
16		廊道绿化率	%	93	95	95	预期性
17		自然恢复治理面积	公顷	—	136	保持	预期性
18	生态富民类	森林生态服务价值	亿元	461.69	565.57	—	预期性
19		林业产业总产值	亿元	216.88	248.5	—	预期性
20		油茶林面积	万亩	98	200	>200	预期性
21		茶园面积	万亩	215.3	220	>220	预期性

第三章 国土空间格局

依据国家、省级国土空间总体生态格局，充分考虑生态功能区定位、区域差异，统筹生态、农业、城镇三类空间发展条件、发展需求等因素，合理构建林业保护发展、生态修复的总体格局。

第一节 生态保护修复格局

坚持源头治理、系统治理、综合治理原则，立足信阳市地形地貌流域的完整性、自然资源禀赋等特征，以重要山脉、流域生态系统的整体性和连通性为基础，考虑区域生态安全，按照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修复的要求，构建以南部桐柏-大别山生态空间为主体的南部桐柏-大别山生态屏障；以淮河干流为主线的淮河生态保育带；以北部丘陵、平原农业空间的北部平原农田防护与生态涵养区；以信阳市及县市城区为主体的森林城市生态区；以淝河、小潢河、竹竿河、寨河、潢河、白露河、灌河、史河等淮河一级支流为生态廊道；以自然保护区、湿地公园、地质公园、森林公园、风景名胜区为生态节点，着力构建“一屏一带二区八廊多点”的国土空间生态安全总体格局。

第二节 生态保护修复分区

1. 桐柏-大别山生态屏障

区域概况：该区由大别山、桐柏山构成的豫南山地，包括淝河区、平桥区、新县、商城县、固始县、罗山县和光山县等7个县（区）的45个乡镇。面积52.1万公顷，占市域国土面积

的 27.54%。该区地貌以山地为主，地势由南向北呈阶梯下降，多为海拔 1000 米以下的低山，是多条河流的发源地，是淮河干流主要水源汇水区，森林植被覆盖率 60.40%，珍稀野生动植物资源丰富，也是全市发展茶叶和油茶、开发生态旅游的重点区域，具有涵养水源、保持水土、维护生物多样性等重要功能，是保障豫南山地生态安全的重要屏障。

主要生态问题：该区域森林资源丰富，但林分结构不合理，中幼林和过熟林过多，抵御自然灾害与病虫害能力不强。自然保护区集中，森林生态系统质量与功能偏低，生物多样性受到威胁。矿产资源富集区与生态功能重要区空间重叠，商城县、新县、罗山县、光山县等矿山治理历史欠账相对较多，易造成水土流失、地质灾害等不良影响，严重威胁饮用水源地的安全。

主攻方向：对各类开发活动进行管制，严格控制开发强度，切实保护自然保护区、湿地等重要生态功能区域。开展国土绿化行动，大力营造水源涵养林和水土保持林，调整和优化森林结构，建设国家储备林，加强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保护。开展山水林田湖草沙生态系统治理等修复工程，加大历史遗留矿山、小流域综合治理，全面改善区域环境，保障用水安全，强化生态环境约束功能，提升自然生态系统稳定性，保护生态屏障区。

2. 淮河生态保育带

区域概况：主要指淮河干流为主线的生态保育带，涉及7个县（区），在信阳市境内长363.5千米，是中国东部地区的一条南北方分界线，具有水源涵养、水土保持、生物多样性维护、自然生态景观展示、粮食和农林产品生产等重要功能。数百种植物和众多的鸟类、哺乳类、爬行类以及无脊椎动物在这里生存、繁衍，是信阳市自然湿地分布最集中的区域。

主要生态问题：区域内人地矛盾突出，河道基本无自然缓冲带，河道和陆地之间缺少生态屏障，农业面源污染和农村污水排放带来的富营养化风险造成河道截污纳污、水体自净能力减弱。受人类活动影响，破坏河道堤岸，半数以上分布在淮滨县和固始县，造成水土流失严重，对生态环境和防洪安全产生影响。潢川县、淮滨县和固始县沿淮平原洼地涉及的乡镇和村庄河道淤积、泄流能力不足问题严峻，两岸防洪排涝体系脆弱。

主攻方向：以保护水生态健康、消除水灾害隐患为核心，持续开展湿地保护与恢复，推动淮河生态廊道建设和重点平原洼地治理，提高水源涵养和水土保持能力，防治水患，保障供水和防洪安全，切实把淮河生态保育带建设成幸福河、生态河。

3. 北部平原农田防护与生态涵养区

区域概况：包括平桥区、息县、淮滨县、潢川县、固始县、商城县、光山县北部和罗山县北部等8个县（区）的131个乡镇，总面积117.73万公顷，占全市总面积的62.24%。该区

地貌以丘陵、平原为主，是淮河干流主要汇水区和保障区，立地条件好，作为信阳市重要的粮、棉、油生产基地和经济作物的主要产区，具有重要水源涵养和水土保持功能。

主要生态问题：该区森林资源总量少，生物多样性低；已建农田林网局部不够完整，部分林带残缺不全；水土流失导致大量的有机物、重金属、化肥、农药等农业面源污染物流入江河湖库，造成水体富营养化，污染水质；农业空间用地布局杂乱，缺乏产业联动，综合生产效率低；浉河小流域污染问题较为突出，存在黑臭水体和生活污水乱排乱放问题；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滞后、农业农村污染严重、农村自然水道水域面积减少。

主攻方向：改善生态环境，保障粮食生产安全，提高农业生态服务功能。以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为引领，结合高标准农田建设，统筹开展农用地整治、建设用地整治和生态保护修复，通过实施乡村国土空间治理、农用地综合整治、闲置低效建设用地整治、矿山地质环境整治、水环境治理、乡村国土绿化美化、农村环境整治和生态保护修复等工作，提高耕地集中连片度和质量等级，加强农田林网建设，改善农田及周边生境，优化农田生态系统生物多样性。大力推广林农复合经营模式，打造秀美宜居的农村人居环境，筑牢平原农田区生态安全屏障。

4. 森林城市生态区

区域概况：包括信阳市中心城区，罗山县、潢川县、光山

县、新县、商城县、息县、淮滨县和固始县的 8 个县城建成区 47 个街道、乡镇，总面积 19.33 万公顷，占全市面积的 10.22%。信阳市中心城区公园绿地总面积 882.73 公顷，绿化覆盖率为 43.81%，街道树冠覆盖率为 31.63%，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 90.02%。中心城区周边有多处自然保护地环绕以及大面积的休闲绿地，基本满足了城市绿地及市民的休闲需求。

主要生态问题：公园绿地分布不均匀，地区建设差异较大，服务范围有限，其它综合性公园均为区域性，规模较小；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社区公园依然较少，老城区尤为突出；在中心城区和光山县周边，息县淮河沿岸仍有工矿用地废弃地分布，整体受损弃置地生态修复率 60%；信阳市中心城区、新县、商城县的城区在地质灾害高易发区内。

主攻方向：增加小微绿地，减少地质灾害，打造滨水生活服务，构建多元化蓝绿空间。立足国家森林城市创建成果，提升城市生态服务功能，提升人居环境品质，增设公园绿地、社区公园、城市滨水公园等，建设低碳绿色城市和花园城市。

5. 主要生态廊道

区域概况：包括浉河、小潢河、竹竿河、寨河、潢河、白露河、史河、灌河等形成的八条生态廊道。区域地貌单元依次为上游山区、浅山丘陵区、陇岗冲积平畷，地势西南部高，东北部低。其中，浉河全长 141.5 千米，流域面积 20.7 万公顷，流经南湾水库和市中心城区，下游河道多为天然状态，具有重

要的生态、社会和自然功能；小潢河全长 96 千米，流域面积 7.81 万公顷，上游建有石山口水库，两岸为农田，河道多为天然状态；竹竿河全长 101 千米，流域面积 26.1 万公顷，河段两岸为农田，河道多为天然状态；寨河全长 95 千米，流域面积 8.46 万公顷，沿线大部分河段为农田，河道多为天然状态；潢河全长 140 千米，流域面积 24 万公顷，沿线穿越新县、光山县、潢川县 3 个县城，其余大部分河段两岸为农田，河道多为天然状态；白露河全长 141 千米，流域面积 22.38 万公顷，沿线大部分河段两岸为农田，河道多为天然状态；灌河全长 164 千米，流域面积 16.51 万公顷，流经鲇鱼山水库和商城县县区，下游至史灌河大部分河段两岸为农田，具有重要的生态、社会和自然功能；史河全长 70 千米，流域面积 19.7 万公顷，固始县城关居民生产、生活用水的主要水源。八条廊道具有保护生物多样性、水源涵养、过滤污染物、调蓄洪水等多种功能。

主要生态问题：淝河上游南湾水库环湖流域茶叶种植面积大，下游罗山县段两岸分布大量农田，主要问题为农业面源污染；中心城区段入河排污口较多，现有雨、污水管网建设存在严重不足，城镇生活污水直接或间接排入河道，对淝河水质产生污染影响。竹竿河、小潢河、寨河两岸基本为农业种植区，流经乡镇、村庄，生活污水直接或间接进入河流，存在农业面源污染和村庄生活污水。潢河沿岸乡镇和村庄生活污水基本直排入河，干流流经的光山县和潢川县是畜禽养殖业大县，规模

以上畜禽养殖场治污设施使用率很低，规模以下畜禽养殖场基本没有治污设施，污染严重。白露河支流春河生态流量保障不足，水体污染严重。灌河河道内违章搭建、沿岸村民顺坡向河道内倾倒垃圾等侵占河道的现象突出。史河流域地形南高北低，坡降陡，河道局部淤积严重，易于形成峰高量大的洪水。

主攻方向：积极推进河长制落实，加强河湖岸线管理，科学调度水资源，实现主要河道重要河段内常年有水。开展全流域、全要素水生态环境系统治理和修复退化湿地，加强截污控源、清淤疏浚、调水引流、水系连通，持续改善河湖水环境，稳步修复河湖水生态，积极开展美丽河湖建设。

6. 多节点

区域概况：主要为信阳市自然保护区、湿地公园、地质公园、森林公园、风景名胜区等区域，已建成 38 处自然保护地，其中自然保护区 9 处、森林公园 13 处、湿地公园 9 处、风景名胜区 4 处、地质公园 3 处，呈点片状分布，是生态保护修复和资源开发利用的重要节点。

主要生态问题：自然保护地中仍存在历史遗留矿山面积 246 公顷，分布在河南董寨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河南信阳天目山省级自然保护区、信阳黄缘闭壳龟省级自然保护区河南光山龙山湖国家湿地公园等自然保护地；12 处采矿权、3 处探矿权分布在河南信阳天目山省级自然保护区、河南新县大别山省级地质公园南湾湖风景名胜区、河南大苏山国家森林公园；人工

商品林面积 621 公顷、耕地面积 2.85 万公顷、村庄面积 0.95 万公顷以及零星分布的养殖场等，分布在自然保护地中。过度的人为扰动，造成当地群众的生产生活与生态保护存在空间冲突。

主攻方向：加强珍稀濒危动植物、旗舰物种和指示物种保护管理，保护与修复野生动植物群落栖息地，科学开展就地保护、迁地保护、种质资源保存、人工扩繁、野外回归等工作，维护生态链完整性和平衡性。提升自然保护地的自然恢复能力，丰富保护区物种多样性，构建多样动物栖息地，自然恢复生态系统结构与稳定性。

第三节 重点区域

围绕信阳市生态修复和森林城市建设的总体格局，衔接省级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聚焦各类生态系统存在的主要问题，突出重点区域，科学推进林业保护发展和国土空间生态修复。

生态保护保育重点区域。主要分布于南部桐柏-大别山生态屏障以及淮河生态保育带范围内的各类自然保护地，原则上采取自然恢复、封山育林、水土流失治理、退耕还林还湿的方式，促进森林、草地、湿地等生态系统自我调节；因地制宜采取森林抚育、退化林修复、困难地造林等措施，提高植被覆盖度和生态系统稳定性。

生态修复重点区域。主要包括浉河区、平桥区、光山县、新县、商城县、息县和固始县的历史遗留矿区和水土流失较严重

区，按照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的要求，因地制宜、分类施策，采取工程措施复垦土地、恢复植被，重塑良好的生态环境。

综合整治重点区域。主要包括已列入国家级、省级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的商城县、平桥区、潢川县、固始县、息县等区域，按照田水路林村进行全要素综合整治和乡村人居环境进行统一治理修复的要求，整体推进农用地整理、建设用地整理和乡村生态保护修复；加强低洼易涝区建设，健全农田排水系统，提高农田生态系统稳定性，全面提升农村生产、生活和生态环境，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助推乡村全面振兴。

第四章 高质量推进林业保护发展

坚持科学保护、自然恢复原则，系统保护森林、湿地、野生动植物栖息地等生态空间，持续巩固和扩大生态空间，推进国土绿化、森林质量提升、森林资源保护与监管、“两茶”特色产业、林业产业融合等林业产业高质量发展。

第一节 科学开展国土绿化行动

开展山区、廊道、乡村等区位高质量生态林建设，科学构建信阳绿色生态屏障。打造湿地、森林、农田、水域生态系统的四大生态系统，巩固并完善农田生态林网，逐步形成符合市域特色的森林城市格局。

一、精准落实绿化空间

严格落实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要求，以

宜林荒山荒地荒滩、受损山体、退化林地草地为主体，对 25 度以上坡耕地、重要水源地 15—25 度坡耕地、困难地、废弃矿山、严重污染耕地实施绿化造林行动，科学精准开展国土绿化。遵循因害设防、因地制宜原则，合理开展高标准农田林网建设。坚持人工造林和封山育林相结合，按照宜造则造、宜封则封、宜林则林、宜灌则灌、宜草则草的原则，科学精准落实山区造林绿化任务。

二、科学开展国土绿化

加强南部山区和中部丘岗区造林绿化，坚持人工造林、飞播造林和封山育林并举，重点开展困难宜林地造林、立地条件较好灌木林地改造和未达标造林地的补植补造，乔灌草结合营造高质量混交林，持续推进山区森林化建设。严守耕地红线，确保粮食安全，持续推进水系林网、道路林网和农田林网建设，打造高质量生态廊道，持续优化生态空间格局，让市民“推窗见绿、开门见绿”；采取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企业自主运营等模式，建设珍贵树种和大径级用材林等国家储备林基地，维护生态安全与保障木材需求间的协调平衡。到 2025 年，新增山区生态林面积 4.25 万公顷，完成生态廊道建设面积 1.18 万公顷。

三、推进森林城市建设

将森林科学合理地融入城市空间，利用庭院、企业、校园等空闲地绿化美化，建设街道绿带、居住区游园、社区庭院绿化交相辉映的城区绿化体系，实现城区应绿尽绿。坚定“让森林

走进城市，让城市拥抱森林”的理念，利用城市周边闲置土地、荒山荒坡、严格管控类土地，建设城市森林和公共绿地，逐渐形成符合本市域特色的森林城市格局。到 2025 年，各县（区）建成省级森林城市 2 个，建成国家森林城市 1 个。

四、建设森林乡村

围绕乡村振兴战略，重点加强房前屋后、村庄外围空地绿化。充分利用沟渠、道路等闲置地开展村庄公共绿地建设，做到村旁、路旁、水旁、宅旁全部绿化美化，构建较为完备的村庄绿地系统。以林业特色产业发展为目标，依托当地森林资源、自然风光资源、历史人文资源和生态优势，立足森林康养和生态观光等产业模式，实施林业一二三产业融合，形成集聚复合优势度高的特色村镇。到 2025 年，完成乡村绿化美化面积 0.2 万公顷，建设森林乡村 100 个。

第二节 持续提升森林质量

一、开展中幼林抚育

对郁闭度过大的栎类、杉木和马尾松等中幼龄林，采取透光伐、疏伐、生长伐等方式进行抚育，配合林分结构调整，加速中幼林生长；对遭受森林火灾、林业有害生物等自然灾害的林分，采用卫生伐方式进行抚育，提高森林质量；对近年来新成林的有林地，采用割灌、修枝、定株、松土、除草等措施进行抚育。到 2025 年，开展中幼林抚育 6.67 万公顷，主要涉及罗山、新县、商城、光山、浉河区、平桥区等县（区）。

二、实施退化林修复

对现有的低质低效林进行改培工程，遵循《退化林修复技术规程》，运用改造培育型和提质培优型对现有林进行针对性改培，调整林分结构，优化树种组成，提升森林水源涵养、水土保持功能，提高林木生长量和生态效益。到 2025 年，实施退化林修复 3 万公顷以上。

三、夯实种苗基础

加大乡土树种和珍贵树种种苗繁育力度。以国有林场、苗圃基地等为依托，加大本地区观赏价值高、抗性强的乡土物种的繁育，提高本地种源的植物自给率。充分利用全市林木种质资源普查结果，建设并完善以种子植物、园艺栽培植物及珍稀濒危植物为主的种质资源库。到 2025 年，以大别山为重点，建成 2 个省级林木种质资源库，并实现现有种质资源库提升改造。

第三节 加强森林资源保护

一、完善自然保护地体系

完成全市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工作，科学界定范围，优化管控分区，探索建设大别山国家公园。加强自然地管理能力和基础设施建设，受灾自然保护地恢复与重建，科学划定自然保护地范围及分区，完善以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等为骨架的自然保护地体系。

二、加强野生动植物保护

开展信阳市动植物多样性调查，将生物多样性保护纳入日

常重要工作中。推广信阳市珍稀苗木繁育研究和人工繁育技术的推广应用，为野生资源的复壮提供种源；加大野生动植物栖息地保护工作，自然保护区进行合理迁地保护，使不宜就地保护和野外生存种群数量极小的受威胁物种得到有效保护；建设野生动植物救护繁育中心，健全珍稀濒危动植物繁育、监测体系，完善野生动植物保护监管设施，确保野生动植物种群数量不减少，提升区域总体生态功能，实现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物种保护率达到 95% 以上。

三、加强湿地保护

强化湿地保护与监管，对照生态红线划定范围，建立湿地监测评估体系，科学确定湿地管控目标，确保湿地总量稳定。完善林长制、河长制治理机制，通过退耕还湿、生态补水、栖息地恢复等措施，实现淮河湿地生态保护网络全贯通。在淮河支流节点、小型溪流种植培育适合的挺水植物和沉水植物，因地制宜建设城市滨水公园，重点开展罗山淮河、光山临仙河湿地公园工程建设，推动湿地保护与科学修复。到 2025 年，确保全市湿地总面积不低于 7.81 万公顷。

四、古树名木保护

重视古树名木保护与管理工作，采取挂牌保护、购买保险、签订管护协议、建好古树公园等措施，全面推进古树名木保护工作。设置永久性标牌和保护围栏，对衰弱、濒危古树名木采取促进生长、增强树势等复壮措施，保护好古树名木树冠

覆盖区域和根系分布区域。对全市古树名木建档挂牌，健全古树名木档案和信息管理系统，确定管护单位或责任人，定期调查并更新古树名木后备资源名录，建立健全古树名木档案和信息管理系统；深入挖掘古树名木文化、生态、旅游功能，讲好古树名木故事，开展古树名木认养活动，使公众了解古树名木的科学价值和文化价值。

五、健全森林资源保护监管体系

全面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等法律法规，建立健全严格的森林资源保护制度，强化林业资源管理、野生动物保护、自然保护区、湿地等领域的执法力度。加强天然林、公益林管理，完善林草湿分级管理体系，实施林草湿负面清单管理，强化用途监管。完善有害生物综合防治体系，提升有害生物防控能力，遏制重大有害生物扩散蔓延，降低灾害损失。加强森林火灾预警体系建设，实现预警监测智能化、预警响应规范化、基础工作信息化，提高森林火灾防控能力，做到火情及时发现、及时报告、及时组织扑救。

第四节 大力发展“两茶”特色产业

充分发挥信阳市油茶、茶叶优势特色产业优势，坚持市场导向，推动加工、存储等专业技术创新，打造信阳市“两茶”区域公共品牌，塑造“两茶”文化，强势发展“两茶”产业。

一、茶产业

打造茶叶生产基地建设。在全市涉及茶产业种植的县（区）建设一批千亩以上的集中连片高标准茶叶示范基地，持续提升无性系茶园、生态茶园占比和良种覆盖率。

强化品牌发展战略。鼓励企业创建自主品牌，擦亮“信阳毛尖”和“信阳红”两大金子招牌，实现区域公共品牌与自主品牌的强强联合。

推动茶产业机械化、专业化和集约化。保留传统手工炒制工艺的基础上，研制和引进配套适制茶叶的加工机械，实现炒制、加工的机械化。引入“公司+农户”、“生产合作社+农户”等合作模式，扩大企业种植规模和生产加工能力，实现专业化和集约化经营管理。

全方位开展茶产业旅游。立足信阳茶文化内涵，将茶园观光、采摘体验、采茶体验等活动，融入区域旅游，推进“茶旅融合”，提升全域旅游品质。

二、油茶产业

实现油茶种植扩面提质。加强对本地良种壮苗的补贴，确保油茶良种品种的源头清晰，扩大油茶种植规模，因林、因地制宜对全市油茶老化林、低产林重点实施改造增产。

建设产业示范基地。按照主体多元、形式多样、服务专业、竞争充分的原则，推广农业生产托管为主的社会化服务模式，打造一批精通油茶种植、管理、销售的新型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组织。到 2025 年，建成光山县“国家油茶综合示范园区

项目”，优化 14 个市级万亩油茶产业化示范园为省级以上产业示范园。

提质油茶加工及产业链条。提高综合加工利用水平，在油茶生产重要集镇、村庄以及物流节点，建立加工配套体系、油茶果初加工储运点，促进油茶生产与加工供应链的衔接。大力开展茶皂素、山茶籽洗发露、药用化工产品等产品的深加工和副产品利用，构建多级化、高值化的油茶加工体系，培育油茶龙头企业。

促进多业态融合发展。立足油茶基地良好的生态资源，深入挖掘油茶文化、生态、景观价值，积极举办油茶花节、油茶文化节、油茶展览会、茶油品鉴会等系列节会活动。依托新媒体等传播媒介，发展生态观光园、油茶古树博览园等综合旅游项目，促进油茶产业与旅游、餐饮、民宿、文化、康养等产业融合。

第五节 深入推进林业产业融合发展

充分发挥森林产品品种丰富、可再生、绿色无污染的优势，依托森林资源和特色林业产业基础，促进特色经济林、苗木花卉、森林文化等产业和生态旅游、森林康养、林下经济等新业务发展，做优以林产品精深加工为主的第二产业，推动林业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一、林果产业

围绕乡村振兴和绿色发展理念，因地制宜优化林果产业发

展布局，稳步扩大优质林果种植面积。持续充分发挥板栗、葡萄、美国山核桃、蓝莓等优势林，扶持有辐射带动作用的储藏保鲜、加工和流通性龙头企业，大力发展果品深加工，推动特色经济林规模化、集约化经营。

二、花卉苗木产业

立足本地森林资源，以潢川、光山、浉河、平桥和罗山等县（区）为重点，开展花卉苗木的规模化种植，建设一批重点花卉研发基地、种质保存和技术培训基地，对潢川花卉苗木精品博览园、新县兰文化产业园、浉河区十三里桥花卉苗木产业园区、罗山县盛林花卉苗木园区、沙河铺乡李家花园五大园区进行扩建，打造为具有中国影响力花卉苗木交易中心。

三、林下经济

按照“生态优先、因地制宜”的要求，科学、合理、适度、有序地发展林下经济，整合优势资源，促进林下经济发展。建立林菌、林药、林禽、林畜等林地立体复合经营，提高林地的经济效益。按照“公司+基地+农户”和“合作社+农户”的运作模式，推动小农户与现代林业发展有机衔接，形成专业化、规模化和集约化发展模式。到 2025 年，林下种养面积达 16.12 万公顷，林下经济发展面积达 37.19 万公顷。

四、森林旅游

以信阳丰富的森林资源、浓郁的生态文化和便利的交通优势为依托，围绕森林特色小镇游、美丽乡村旅游和茶文化等地

区优势，配套相应的休闲、医疗、康体服务设施，开展以修身养性、调试机能、延缓衰老为目的森林休憩、康养、养老、旅游活动。积极构建以本地森林公园资源为核心的特色森林旅游产业，促进林业服务业发展提质高效增长。

五、林业产业集群

以“林长制”为引领，以“链长制”为抓手，提升茶叶加工、油茶深加工、特色林果加工等第二产业发展水平，培育龙头企业和林业产业集群发展。鼓励开展国家、省、市林业龙头企业申报工作，加大龙头企业的扶持力度，形成以龙头企业为主导，中小企业为补充的现代林业产业体系。提升产业链现代化水平，重点打造“新县和光山油茶产业集群”。到2025年，建设特色林业产业示范园区3个，发展林业产业化集群4个，优化林产品结构和产业布局。

第六节 探索提升森林湿地碳汇能力

围绕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目标，积极落实国家应对气候变化战略部署，优化空间布局和管控，提升区内森林、湿地碳汇能力。

开展森林湿地资源价值量核算。以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结果为基础，依据全国森林资源清查数据以及林草生态综合监测数据，开展全域森林资源价值量核算，推动建立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

持续增强森林、湿地碳汇能力。科学评估森林、湿地碳汇能力，积极推进以增量扩容、提质增效为主要目标的可持续经

营模式。提升森林质量，增加森林蓄积，降低资源破坏、森林灾害等因素造成的碳损失，提升森林固碳能力。加强湿地生态系统的保护与恢复，通过自然修复和人工促进等方式，增强湿地生态系统的碳汇能力。

探索林业碳汇交易。利用全国建立统一碳市场和碳排放权交易试点，推进我市林业碳汇有偿使用，探索建立林业碳汇项目培育、开发机制及监测监管体系，完善相关配套政策。鼓励社会资本参与碳汇林建设，开展林业碳汇项目申报，申请中国核证碳减排量，推进碳汇交易。统筹林业碳汇交易与公益性碳汇林建设，积极推进各类林业增汇减排项目试点。

第五章 全面推进国土空间生态修复

围绕信阳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总体格局，统筹考虑生态系统的完整性、连续性，坚持整体推进与重点突破相结合，分阶段、分步骤推进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明确了构筑南部桐柏-大别山生态屏障生态环境、提升淮河生态保育带整体品质、综合整治北部平原农田防护与生态涵养区生态环境、优化森林城市生态区、提升重要生态廊道和生态节点，推进空间相邻或冲突区域生态问题修复措施，为科学谋划重点工程提供依据。

第一节 构筑南部桐柏-大别山生态屏障

加强南部桐柏-大别山生态屏障建设，以恢复森林、河流、湿地生态系统功能为导向，强化生态环境约束功能。加强保护

自然保护地、湿地等重要生态功能区域保护与修复，重点开展南湾水库、鲇鱼山水库、石山水库等水资源保护综合治理和生态缓冲带建设，拦截污染、净化水体，提升水环境承载力和实现生态扩容增量，提高区域水土保持能力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因地制宜开展坡耕地和小流域综合治理，推进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最大限度地减少人为因素造成新的水土流失。到2025年，完成矿山生态修复面积216公顷，水土流失治理面积1.08万公顷。到2035年，实现自然湿地保护与恢复面积9896公顷，恢复鸟类栖息地面积1858公顷，历史遗留矿山实现应治尽治。

第二节 提升淮河生态保育带整体品质

建设造福人民的幸福河湖，提升淮河生态保育带品质，展现千里淮河百里画廊。以提升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保护、调蓄洪水功能为导向，开展湿地生态保护与修复、重点平原洼地治理建设。采取退耕还林、营造水源涵养林、水土保持林，开展退化林修复、低效林改培、坡耕地改造、森林抚育、河道整治清淤、防护堤整治绿化、科普宣教、科研监测等综合措施，扩大淮河干支流两侧森林资源总量，提高森林资源质量，提升防洪排涝能力，优化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到2025年，退化林修复2906公顷，退化林抚育588公顷。通过增强水系连通、河湖生态补水、沿淮湿地保护恢复、野生动植物保护保育等措施，稳定和扩大湿地面积，充分发挥湿地生态系统的碳汇功

能，增强水源涵养能力和生物多样性保护能力。到 2035 年，湿地生态修复面积 1788 公顷。

第三节 综合整治北部平原农田防护与生态涵养区

依托乡村振兴战略，综合整治北部平原农田防护，提升平原农区生态系统质量。结合“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以提高农田生态系统质量为重点，开展矿山生态修复、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高标准农田建设、水环境治理等工程，彻底消除历史遗留矿山，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改善水生态环境，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完善农业基础设施条件和防洪排涝体系，服务支撑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保障区域水生态安全和粮食安全，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打造“淮上粮仓”。到 2025 年，整治农用地面积 2.01 万公顷。到 2035 年，整治农用地面积 2.99 万公顷，河道整治长度 13.32 千米。

加大人居环境整治力度，推动农村全面进步。针对部分村庄垃圾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不健全、乡村绿化美化相对滞后、“空心化”等问题，结合“十百千万”工程，建设乡村振兴示范区，开展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加大基础设施特别是环保设施建设。开展乡村建设行动，通过“土地综合整治+”模式，积极发展高效农业、乡村旅游，激活乡村经济发展活力，保障农村持续发展。到 2025 年，厕所粪污基本得到处理，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 50% 以上。

第四节 优化森林城市生态区

推动花园城市建造，塑造幸福美好家园。结合城市周边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敏感区和脆弱区，针对绿地结构不完善、森林质量不高、生态环境较敏感等问题。科学开展国土绿化，优化林种树种结构，提升森林质量，加强城市周边自然保护区建设。提高绿化建设水平，加强城市公园绿地建设、城市道路绿化、城市环城林带建设、城市水系廊道建设等。健全公园绿地功能，扩大绿地服务半径，满足市民出行 500 米有休闲健身绿地。推进浉河区、新县、商城县和光山县等重点区域地质灾害工程治理，保护当地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营造和谐的人居环境。到 2025 年，信阳市园林绿化指标要达到国家生态园林城市的要求，中心城区范围内人均绿地面积达到 14.8 平方米。到 2035 年，中心城区范围内人均绿地面积达到 15.89 平方米。

科学开展水利、市政工程建设，持续推进城镇水环境综合治理、城内外蓝绿网络联通、湿地保护修复、河岸防护林建设等工程，完善健康自然的河岸、湖岸。重点对南湾湖及其周边，开展“退耕退渔、还湖还湿”建设，逐步恢复湿地的生态功能，推进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加强饮用水源保护，提升南湾水库蓝藻爆发预警防控能力，推进城市备用水源地出山店水库建设，加强湿地自然保护区建设，提高生物多样性水平，做好水库综合整治。结合“海绵城市”建设，完善中心城区防洪工程系统建设，加强城镇内外水系自然连通和流通性，增强城市应对

洪涝等自然灾害的韧性。建设生态环境优良、人居环境优越的山水宜居城市，打造美丽信阳。

提高小城镇生态宜居水平。聚焦小城镇绿色空间不足、人居环境不良、生态环保设施不完善等问题，加强街区绿化，增加公共空间，完善垃圾、污水处理设施，改善水生态环境，将经济发展与生态建设、人居环境整治有机结合，提升小城镇生态宜居水平。到 2025 年，实现污水管网全覆盖生态环境明显改善。

第五节 构建重要生态廊道和生态节点

推进重要生态廊道建设。以淅河、小潢河、竹竿河、寨河、潢河、白露河、灌河、史河等为重点，在保护现有植被的前提下，以控制水土流失为中心，以水土保持、水源涵养为重点，加快建设生态廊道，加强对南湾水库、出山店水库、鲇鱼山水库、泼河水库、石山口水库等重要湿地的保护与修复，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大力推进“四水同治”，着力推进“一河一策”精准施策，全面遏制河道采砂、侵占河道、改造岸线、破坏湿地、污染水体等行为，结合乡村振兴积极开展小流域综合治理、农村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等。推深做实河湖长制，推进生态流量保障、河湖生境维护、湿地保护和主要河流生态廊道，建设“河畅、水清、岸绿、景美”的幸福河湖。到 2025 年，河道整治长度 58.12 千米。

加强重要生态节点生态保护和修复。根据国家、省政策要求，完成全市自然保护地整合归并优化。以增强生态系统完整

性、连通性为重点，针对鸡公山、大别山等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南湾、天目山等国家森林公园，新县香山湖、息县淮河等国家湿地公园、信阳黄缘闭壳龟、天目山、四望山等省级自然保护区，充分考虑生态系统自我恢复能力，开展生态系统修复，清理规范整治各类自然保护地内的采矿、水电开发、工业建设等项目，通过分类处置方式有序退出。停止人为干扰，逐步构建各个生态系统之间的物质和能量以及生物多样性交流的通道，保障生态屏障的安全。

第六节 推进空间相邻或冲突区域生态修复

坚持保护耕地、保护生态原则，根据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适宜性评价结果，统筹城镇、农业、生态空间交界地带的用途管控，逐步调整优化空间用途，修复受损生态环境。在城镇空间与农业空间相邻或冲突区，科学划定城镇开发边界，避让永久基本农田，促进城镇内涵式、组团化发展。在农业空间与生态空间相邻或冲突区，坚持以尊重自然、顺应自然的发展理念，坚持耕地保护优先，处理好永久基本农田与生态保护红线的关系，按有关规定有序实施退耕还林还草还湿，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在城镇空间与生态空间相邻或冲突区，按照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原则，城镇开发边界避让已划定的生态保护红线，严格控制建设用地规模，协同推动高质量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

第六章 重点工程

根据“三区三线”划定范围，综合考虑生态环境问题的严重性、紧迫性以及资金筹措情况，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分阶段、分步骤组织实施优质林培育、森林资源保护、森林资源管护体系建设、“两茶”特色产业发展、林业产业融合发展、碳汇产业、南部桐柏-大别山生态屏障保护修复、淮河生态保育带保护修复、北部平原农田防护与生态涵养区保护修复、森林城市优化区保护修复、重要生态廊道保护修复等 11 项林业保护发展和生态修复重点工程，为下一步工程项目建设确定了方向。为更好地提升生态系统稳定性，增强生态系统服务功能。

第一节 林业保护发展工程

坚持重点工程带动，积极推进山区造林、平原绿化、森林城市建设、生态廊道提升，巩固扩大生态空间。加强天然林保护与修复，重点开展公益林建设和森林抚育。加强自然保护区建设，构建生态廊道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生态网络体系。加强森林防火、病虫害防治等灾害监测预警能力和基础设施建设。推进绿色富民产业发展，重点发展林业特色种植产业，推进碳汇产业发展，培育特色产业集群。

一、优质林培育工程

“十四五”期间，重点实施信阳市山区生态林、农田防护林、廊道绿化、国家储备林建设、沿淮生态廊道建设、乡村绿化美化、森林质量精准提升等 7 项工程，到 2025 年，完成山区

生态林 4.25 万公顷，农田防护林 0.33 公顷，廊道绿化 1.18 万公顷，国家储备林建设 2.52 万公顷，中幼林抚育 6.67 万公顷。

专栏 1：优质林培育工程

1.信阳市山区生态林建设工程。将信阳南部低山区以及中部垄岗区作为主站场，开展困难宜林地造林、立地条件较好的灌木林和未达标林地的森林建设工程。到 2025 年，新增山区生态林面积 4.25 万公顷，其中人工造林 1.65 万公顷，封山育林 2.6 万公顷。

2.信阳市农田防护林工程。主要涉及平原生态区，包括淮滨、息县的全部以及固始和潢川的中北部，开展农田防护林建设工程。到 2025 年，新造农田林网控制面积 0.33 万公顷，力争全市农田林网控制率达到 90% 以上。

3.信阳沿淮生态廊道建设工程。重点对淮河干流两侧河道管理范围线外 100—300 米以内目前仍没有绿化且适宜造林绿化的空间，遵循宜宽则宽、宜窄则窄原则，因地制宜开展廊道绿化。到 2025 年，完成淮河生态廊道建设面积 1.18 万公顷，其中新造林 2806 公顷，补植补造 740 公顷，更新改造 2020 公顷，退化林修复 313 公顷，封山育林 200 公顷，森林抚育 5340 公顷，农田林网完善提升 373 公顷，新增湿地保护面积 6186 公顷。

4.信阳市国家储备林建设工程。按照《河南省国家储备林建设规划》，采取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企业自主运营等模式，建设珍贵树种和大径级用材林等国家储备林基地，增强优质木材培育、储备和生产能力。到 2025 年，建设国家储备林面积 2.52 万公顷，其中新造林 0.71 万公顷，改培 1.28 万公顷，抚育 0.53 万公顷。

5.信阳乡村绿化建设工程。以乡村绿化美化为重点，推进村庄及周边区域绿化，提高乡村绿化质量，共建宜居宜业宜游美丽乡村。到 2025 年，完成乡村绿化美化面积 0.2 万公顷，建设森林乡村 100 个。

6.森林城市建设工程。以森林城市、森林小镇、森林乡村创建活动为重点，持续推进城乡绿化一体化。持续巩固信阳市“国家级森林城市”建设成果，大力推进县（区）森林城市创建工作，持续改善城乡生态面貌。到 2025 年，规划建设省级森林城市（固始、息县）2 个，建成国家森林城市（新县）1 个。

7.信阳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建设并完善以珍稀濒危植物及主要经济植物为主的种质资源保存库，大力提高乡土树种草种栽植比例。重点在商城县、平桥区、新县、光山县等山区开展中幼林抚育和低质低效林改造，优化林地生

态环境，改善林木生存空间，提高林分稳定性和林分质量。到 2025 年，完成森林抚育面积 6.67 万公顷，退化林修复面积 3 万公顷，建成省级林木种质资源库 2 个，并对商城县现有的 7 个油茶品种 20 公顷种质资源库提升改造。

二、森林资源保护工程

“十四五”期间，重点实施自然保护地体系优化建设、野生动植物保护、公益林管护、古树名木保护等 4 项工程，保障地区森林资源持续增长，维护国家生态安全。

专栏 2：森林资源保护工程

1. 自然保护地优化建设工程。健全保护地管护能力和基础设施建设，按照国家公园建设标准建设大别山国家公园。到 2025 年，对现 4 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和 5 个省级自然保护区保护进行优化提质。

2. 野生动植物保护工程。立足大别山区域资源本底，对大别山五针松、金钱松、秤锤树、水青树等珍贵树种及珍稀的兰科植物的就地保护。开展苗木繁育研究和人工繁育技术的应用，扩大乡土树种种植面积。到 2025 年，完善野生动物救护繁育站（浉河区）、鸟类环志站（罗山董寨）基础设施，完成大别山森林生态系统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建设任务。

3. 公益林管护工程。全面停止天然林和商业性采伐，将天然林和公益林纳入统一管护体系。到 2025 年，对现有 18.4 万公顷国家级公益林地和 5.49 万公顷省级公益林地开展管护，新建管护围 684.2 千米、宣传标牌 415 块、界桩 19680 块。

4. 古树名木保护工程。做好古树名木宣传与保护，完善信阳古树名木管理平台。到 2025 年，实现全市 10056 株古树名木建档并设置“电子身份证”，达到智慧化、精准化管理。

三、森林资源管护体系建设工程

“十四五”期间，重点实施资源监测监管工程、智慧林业体系建设、森林防火提升、强化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林场基础设施建设、基础保障能力提升等 6 项工程。及时健全并完善信阳市林草资源“一张图”，逐步搭建林业综合管理信息化平台；加强防灾防控预警体系建设，建设有害生物智能化监测系统，完

善野生动植物管护，实现有害生物成灾率低于 3.5‰，森林火灾受害率稳定控制在 0.9‰以内。

专栏 3：森林资源管护体系建设工程

1.资源监测监管工程。加强国有林场森林资源监测体系建设，完善林草资源“一张图”数据库，构建森林经营成效监测网络，实现林业相关资源一张图管理。

2.智慧林业体系建设工程。打造并完善林业监控系统及应急地理信息管理平台，实现对信阳市森林资源保护发展、生态修复、灾害防控的智能化管理。到 2025 年，规划搭建完成智慧管理系统。

3.森林防火提升工程。加大防火设施设备资金投入和林火阻隔带等基础工程建设，强化队伍建设，形成“系统联动、统筹协作、科学高效”的森林防火格局。到 2025 年，实现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 0.9‰以下，24h 火灾扑灭率达到 95% 以上，最大限度地减少森林火灾发生和灾害损失程度。

4.强化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程。加强松材线虫病、美国白蛾、杨树食叶害虫等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完善平桥区、商城县、罗山县、固始县、淮滨县测报点的有害生物防治监测预警体系建设。到 2025 年，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 3.5‰ 以下，无公害防治率维持在 90% 以上。

5.林场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改善国有林场及乡镇林业工作站的基础设施条件，加强全市 10 个国有林场管护用房改造和道路建设，提高资源管护能力。到 2025 年，改扩建和新建管护站点用房及基础站 0.2 公顷，建设国有林场道路、护林点道路 50 千米。

6.基础保障能力提升工程。落实“一林一警”责任，开展野生动物猎捕、繁育、经营利用和野生植物采集、培植、经营的管理。到 2025 年，实现林业行政案件查处率达到 95%，开展林业技术培训 5 万人次，执法宣传活动不低于 10 次。

四、“两茶”特色产业发展工程

“十四五”期间，对信阳市茶产业、油茶产业重点开展了产业示范基地提升建设、品牌创建、集群经营、旅游等4项工程。加快“两茶”种植扩面提质，推动茶叶产业从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的转变，构建“两茶”种植加工运输“一体化”产业化集群，提升“两茶”地域品牌影响力。

专栏4：“两茶”特色产业发展工程

茶产业工程：

1.茶产业基地建设。立足茶地气候环境特点，通过林茶套种、茶禽复合、绿肥间种等生态茶生产技术，打造一批千亩、万亩级别的绿色生态茶叶生产示范基地。到2025年，茶叶面积稳定在14.67万公顷，更新改造茶园1.33万公顷。

2.推进茶产业集约化发展。构建现代化仓储物流体系，增强货物集散调运能力，培育大中型高科技龙头企业，建设信阳茶叶种植加工产业化集群。

3.走品牌发展之路。严把产品质量关，建立市场准入制度和质量溯源制度。到2025年，培育2个国家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创立6个中国名牌农产品、5个中国驰名商标。

油茶产业发展工程：

1.油茶提质改造。推进油茶扩面提质6.71万公顷。到2025年，全市按照油茶丰产栽培技术规程，新增油茶种植面积4.47万公顷。其中，设计浉河区0.3万公顷、平桥区0.07万公顷、罗山县0.98万公顷、潢川县0.07万公顷、固始县0.6万公顷、光山县0.99万公顷、商城县0.99万公顷、新县0.47万公顷。到2025年，对全市2.24万公顷油茶低产低效林提质改造。

2.油茶育苗基地建设。对商城县、新县现有的油茶种质资源库、育苗基地和采穗圃基地提升改造。到2025年，新建种质资源库6.67公顷，新增油茶品种100个；扩建育苗基地面积10公顷，扩建良种采穗圃基地面积13.33公顷。

3.油茶产业集约化发展。培育信阳油茶的市场影响力。到2025年，打造上市企业1家，国家级龙头企业1-2家，省级以上龙头企业达到25家。挖掘核心价值，积极申报“信阳油茶”国家农产品地理标志，加快创建“信阳山茶油”区域品牌。

4.培育油茶旅游示范点。到2025年，新发展6个油茶生态观光园、3个油茶文化园、6个油茶特色小镇或田园综合体等综合旅游项目。践行“采茶、观光、旅游”为一体的融合发展模式，规划打造重点示范园6个。

五、林业产业融合发展工程

“十四五”期间，重点实施林果产业、花卉苗木基地建设、林下经济产业建设、森林旅游产业、森林康养、林业产业集群等6项产业工程。大力推进特色经济林、森林旅游、苗木花卉、林下经济等特色产业、传统产业升级提升，打造自有品牌、延长产业链，推动林业产业与医养健康、文化旅游、商贸物流等产业融合发展。到2025年，林果基地种植面积2.82万公顷，新建花卉苗木基地0.17万公顷，林下种植、养殖面积达到56.6万公顷，新建森林康养基地4个，形成规模以上的林业产业化集群4个、特色林业产业示范园区3个。

专栏5：林业产业融合发展工程

1.林果产业工程。品种改良和加强经营管理。对于板栗产业，老弱栗树嫁接“豫罗红”、“豫栗王”等优良品种，转变粗放管理模式，科学施肥浇水，加强病虫害防治，合理整形修剪，减少采青现象。对于其它林果，适当淘汰低产低效园地，增种蓝莓、火龙果和草莓等新奇种类。到2025年，培育板栗龙头示范企业2-3家，特色林果观光采摘基地5-8家，打造板栗产业集群1个；新建林果基地1.15万公顷，改造1.71万公顷。

2.花卉苗木基地建设工程。开展名优花卉苗木的专业化、规模化种植，注重乡土树种、野生花卉的开发利用和保护。到2025年，建设高标准名优特色花卉潢川金桂、落羽杉、元宝枫、杜鹃花、雪松、兰花、玫瑰等生产基地10个，建设自动化温室、普通温室大棚、灌溉管网等；新建花卉苗木基地0.17万公顷，改造0.54万公顷。

3.林下经济产业建设工程。构成林下循环经济产业链，围绕“绿色、有机”特色，发展林药、林菜、林草、林花、林菌、林茶等林下种植和林禽、林畜、林蜂等林下养殖。到2025年，林下种养面积达16.12万公顷，林下经济发展面积达37.19万公顷，林下养殖面积达到3.29万公顷，林下养殖规模达到448.90万头（只）。

4.林业产业化集群培育工程。推动产品加工增值链、资源循环利用链、质量全程控制链有机融合，打造现代林业产业集群。到2025年，建设特色林业产

业示范园区 3 个，发展林业产业化集群 4 个，优化林产品结构和产业布局。

5.森林康养产业。利用现有森林公园、湿地公园、风景名胜区和自然保护区等，积极发展休闲观光、生态体验等林业新型业态，重点打造淮河沿岸乡村游、大别山区红色游、森林步道游、森林康养游等产品和品牌，提升林业服务业发展质量和效益，建设活力信阳。到 2025 年，规划新建森林康养基地 4 个。

六、碳汇产业工程

“十四五”期间，规划开展森林湿地资源价值量核算、碳汇交易试点、森林碳汇等 3 项工程。按照国家标准开展森林湿地资源价值量核算，开发碳汇林项目，探索建立碳汇交易试点和机制。

专栏 6：碳汇产业工程

1.森林湿地资源价值量核算。以县域为单元开展全域森林资源价值量核算，从林地林木资源价值、森林生态服务价值、森林文化价值 3 个方面构建了森林资源价值存量、森林生态系统功能及森林文化价值的核算方法，为建立碳汇交易试点提供科学依据。

2.碳汇林交易试点。建立并完善林业碳汇项目培育、开发机制及监测监管完整体系，推进我市林业碳汇有偿使用。立足现有国有林场实际，探索建立林业碳汇项目资源调查、评价、计量和动态监测的方法及流程，开展市级林业生态产品实物量、价值量等评价核算体系试点工作。

3.森林碳汇项目。开展碳汇试点示范林建设，重点对信阳南部山区以及中部垄岗区新造人工林进行整合优化，开发林业碳汇项目，逐步将全市符合条件的新造林纳入林业碳汇项目。到 2025 年，新县、商城县、息县开发森林碳汇项目共计 4 个。

第二节 生态修复重大工程

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理念，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

局，加强重要生态功能区保护，以淮河和桐柏-大别山为重点，统筹推进大别山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修复工程。加强淮河干支流沿线水源地生态保护，推进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坡耕地综合治理、清洁型小流域治理，加强全域水生态和湿地保护与修复。持续开展露天矿山、破损山体、工矿废弃地和河砂综合整治，实施丘陵岗区、荒山、茶山等植被系统修复工程。提升淮河流域水生态功能，提升生态净化能力和涵养功能，构建淮河生态廊道系统。实施全域土地综合整治，提高平原农区生态质量，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提升城镇生态品质，贯通蓝绿网络，提高城市韧性。

一、南部桐柏-大别山生态屏障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十四五”期间，重点围绕桐柏—大别山生态屏障区，坚持保护保育和自然恢复为主，辅助再生和生态重建为辅，以河南省信阳市鄂东北大别山区水土保持与生态修复项目和河南大别山淮河流域（信阳片区）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为带动，实施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饮用水源地水生态修复、生物多样性保护、水土保持生态建设等工程。扎实推进历史遗留矿山生态环境治理，强化珍稀野生动物栖息地保护与恢复，提升生态屏障功能，加强湿地保护与恢复，增加生物多样性，增强生态系统稳定性，打造以水源涵养、水土保持、生物多样性保护为主要功能的山地生态屏障，保障河南省生态安全格局更加稳定。到 2025 年，矿山生态修复面积 216 公顷，水土

流失治理面积 1.08 万公顷。到 2035 年，自然湿地保护与恢复面积 9896 公顷，鸟类栖息地恢复面积 1858 公顷，历史遗留矿山基本实现应治尽治。

专栏 7：南部桐柏-大别山生态屏障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1. 河南省信阳市鄂东北大别山区水土保持与生态修复项目。以商城县、新县和光山县山区和丘岗区为两大治理单元，通过人工造乔木林、退化林修复、封山育林和草原改良等生态修复工程实施，对具有天然下种或萌蘖能力的疏林地、无立木林地、宜林地、一般灌木林地实施封禁，保护植物的自然繁殖生长，并辅以人工促进手段，促使恢复形成森林。提升水源涵养功能，加强中幼林抚育和低质低效林改造，加快退化林修复，增强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稳定性。到 2025 年，造乔木林 1.47 万公顷、退化林修复 2.71 万公顷、封山育林 2.4 万公顷，草原改良 0.12 万公顷。建设时序：2024-2025 年。

2. 河南大别山淮河流域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以光山、新县、罗山、固始、商城等地的低山丘陵为重点，实施矿山生态修复、水环境整治、农用地综合整治、退化林修复、自然保护地保护与修复等工程，建设水土保持林、水源涵养林，提高区域水土保持能力和生物多样性。到 2035 年，矿山生态修复治理面积 632 公顷，河道整治 646 千米。新增耕地 101 公顷，新增林地 579 公顷，新增湿地面积 3250 公顷，低质低效林地改造面积 1367 公顷。自然湿地保护与恢复面积 9896 公顷，鸟类栖息地恢复面积 1858 公顷。建设时序：2026-2035 年。

3. 南部低山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工程。在浉河区、平桥区、罗山县、商城县、新县和固始县，对原开采矿种主要为建筑石料用灰岩、建筑石料用大理岩、砖瓦用页岩、饰面花岗岩等造成矿山地质环境问题，通过场地平整、土壤重构、土地平整、植树植草等生态修复工程。到 2025 年矿山生态修复面积 216 公顷，新增林地面积 86 公顷、新增草地面积 81 公顷。到 2035 年，工程治理矿山面积 596 公顷，自然恢复矿山面积 136 公顷，转型利用矿山面积 35 公顷，基本实现应治尽治。建设时序：2021-2035 年。

4. 饮用水源地水生态修复工程。以南湾水库、出山店水库为重点，优先实施南湾水库消落带生态修复工程。有序开展五岳水库、浉陂河水库、鲇鱼山水库、石山口水库、铁佛寺水库饮用水水源地综合治理，通过隔离防护、拦截污染、污泥清除、净化水体、生态护坡、消落带生态修复、营造水源涵养与水土保持林等工程措施，提升水环境承载力和实现生态扩容增量，改善水域生态环境，恢复水体生态系统自净，保障饮用水源地安全。到 2025 年，有效减缓水环境污染，林草覆盖率明显提升，水土流失面积减少，饮水安全得到保障。到 2035 年，生态系统服务功能得以显著提升，自然资源得到质的提升，带动周边

生态、旅游等产业发展，促进区域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建设时序：2021-2035年。

5.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以鸡公山、董寨、连康山、大别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为重点，有序推进南部山区自然保护地动、植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实施封山育林、水土保持林建设和小流域综合治理等工程，提高森林质量，增加林木多样性，提升森林生态系统水源涵养和水土保持功能。开展自然保护地生物多样性监测、野生动物重要栖息地重建和野生植物原生境保护点动态监测，完善生态保护基础设施及监控体系，增强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稳定性。建设时序：2021-2035年。

6.水土保持生态建设工程。在浉河区、罗山县、新县、商城县、固始县，以南部低山和丘陵区水土流失较为严重的区域为重点，采取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农耕措施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小流域综合治理，加大现有生态林封育保护力度，因地制宜地建设山塘和截、排、导为主的坡面径流调控工程，增加水源涵养、控制泥沙和面源污染防治能力。构建与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水土流失综合防治体系，提升水源涵养能力。到2025年，水土流失治理面积1.08万公顷。建设时序：2021-2035年。

二、淮河生态保育带保护修复工程

“十四五”期间，重点实施淮河上游国土绿化试点示范工程、湿地生态保护与修复、重点平原洼地治理等工程。系统修复、综合治理，采取补植补造、退化林修复、低效林改培、森林抚育、自然修复等综合措施，加快修复因灾受损的生态廊道。推进湿地保护与恢复，加强淮河干流生态保护和流域污染综合防治，提升流域生态净化能力、水源涵养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功能。全面提高完善防洪排涝体系，把淮河沿线建设成为空间集约高效、生态环境良好、基础设施完善、产业结构优化的生态走廊。到2025年，退化林修复2906公顷，退化林抚育588公顷，治理低洼易涝区面积5万公顷。到2035年，湿地生态修复面积1788公顷。

专栏8：淮河生态保育带保护修复工程

1. 淮河上游国土绿化试点示范工程。以试点示范工程为引领，淝河区、平桥区为项目实施区，带动沿淮各县开展生态廊道建设。重点在沿淮廊道、出山店水库周边、石质低山丘陵区等区域，采取土地改良、植被恢复、水资源保护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等多个方面措施，改善淮河上游地区的生态环境，提高土地质量，增加植被覆盖率，保护水源地和生物多样性，促进可持续发展。到 2025 年，人工造林 2227 公顷，退化林补植修复 2906 公顷，退化林抚育修复 588 公顷。建设时序：2024-2025 年。

2. 湿地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在罗山县、淮滨县、固始县，充分利用淮河及其周边的自然资源和景观资源，通过湿地保护、湿地恢复与修复、水域生态化整治工程，河道整治清淤、防护提整治绿化、科普宣教、科研监测、防御灾害、社区共建共管、保护管理基础能力建设等工程，有效地恢复和重建淮河湿地的生态功能和生态系统完整性，保护和改善湿地生物栖息环境，保护和恢复生物多样性，充分发挥湿地公园在提供水源、净化污染物、控制侵蚀和保护土壤、调节气候、休憩娱乐和文化科研等方面的方面和功能，从质与量上提高湿地公园的生态系统服务价值。到 2025 年，湿地生态修复面积 610 公顷；到 2035 年，湿地生态修复面积 1788 公顷。建设时序：2021-2035 年。

3. 淮河流域沿淮重点平原洼地治理工程。在淮滨县、潢川县和固始县沿淮短支流、潢河、史灌河低洼易涝区。通过对排涝骨干工程和配套工程建设，全面提高治理区防洪排涝能力，完善防洪排涝体系，改善当地生产生活条件和生态环境，推动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保障粮食安全。到 2025 年，治理低洼易涝区面积 5 万公顷。建设时序：2024-2025 年。

三、北部平原农田防护与生态涵养区保护修复工程

“十四五”期间，以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项目为引领，联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程、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和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完善耕地、林地、湿地等复合农田生态系统，完善农业基础设施条件，复垦盘活农村宅基地、工矿废弃地等存量建设用地，服务支撑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到 2025 年，整治农用地面积 2.01 万公顷、建成高标准农田面积 584 公顷。到

2035年，整治农用地面积2.99万公顷、河道整治长度13.32千米、建成高标准农田面积2030公顷。

专栏9：北部平原农田防护与生态涵养区保护修复工程

1.北部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项目。在息县、固始县、光山县，对原开采矿种为建筑石料用灰岩造成矿山地质环境问题，通过场地平整、土壤重构、土地翻耕、植树植草等生态修复工程，衔接人居环境整治，积极推动产业植入，为后续矿山公园的建设提供基本场地和安全保障，改善当地生态环境，开发旅游业，助力乡村振兴。到2025年，历史遗留废弃矿山治理面积272公顷，新增1处矿山地质公园，基本实现应治尽治。建设时序：2021-2035年。

2.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加快推进商城县余集镇国家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项目。持续推进省级试点平桥区五里镇、洋河镇、五里店办事处、震雷山办事处，息县临河乡，潢川县付店镇，固始县胡族铺镇，商城县观庙镇等8个办事处、乡、镇，实施土地整治+生态保护修复项目，整体推进农用地整理、建设用地整理和乡村生态保护修复。实施土壤改良提升五年行动，确保土壤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优先在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建设高标准农田。到2025年，整治农用地面积2.01万公顷、整治建设用地面积2185公顷、新增耕地面积4683公顷、建成高标准农田面积584公顷。到2035年，整治农用地面积2.99万公顷、整治建设用地面积1111公顷、新增耕地面积2122公顷、建成高标准农田面积2030公顷。提高耕地质量，增加生态用地，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建设时序：2021-2035年。

3.淮河左岸支流水环境治理工程。在息县、淮滨县，以浍河、泥河、滢河、洪河（信阳辖区内）等淮河左岸支流为重点，实施河道整治、生态疏浚、生态拦截沟渠、河流缓冲带建设、河道垃圾清理等工程，改善水生态环境，减少现有河道的淤积，提高河流的调蓄能力和生物承载能力。到2025年，修复生态廊道面积22公顷。到2035年，河道整治长度13.32千米。建设时序：2024-2035年。

4.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程。结合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加大人居环境整治力度，扎实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加快推进农村生活污水、生活垃圾治理，开展农业面源污染、农村水系综合整治，提升村容村貌，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到2025年，厕所粪污基本得到处理，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50%以上。建设时序：2021-2025年。

四、森林城市优化区保护修复工程

实施城市蓝绿空间品质提升、小城镇生态修复和地质灾害

综合治理等工程。围绕着“两轴两带、一环多廊”的空间布局，提高城市内外蓝绿网络的连通性和系统性，保护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拓宽城市行洪排涝通道，增强城镇排水防涝能力，缓解热岛效应，建设小微湿地，提升城镇生态空间品质。到 2025 年，信阳市园林绿化指标要达到国家生态园林城市的要求，中心城区范围内人均绿地面积达到 14.8 平方米，实施地质灾害综合治理项目 10 处。

专栏 10：森林城市优化区保护修复工程

1.城市蓝绿空间品质提升工程。包括市中心城区和各县建成区。有序扩大城市绿色生态空间，建设社区公园、郊野公园、绿道绿廊和环城绿化带，推进立体绿化；建立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长效监管机制，推进县级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治理；实施水系连通工程，修复城市河湖水系，建设滨水绿化廊道、滨水广场，提高滨水空间品质，改善水生态环境；实施河道、湖塘、排洪沟、道路边沟等整治工程，构建雨洪行泄通道，推进海绵城市建设，提高城市雨水蓄滞能力，增强城市应对洪涝等自然灾害的韧性。到 2025 年，信阳市园林绿化指标要达到国家生态园林城市的要求，中心城区范围内人均绿地面积达到 14.8 平方米。建设时序：2021-2025 年。

2.小城镇生态修复工程。在全市各建制镇镇区和集镇实施人居空间绿化美化、环保基础设施完善等工程，完善集中固废处置、污水处理等设施，建设生态化人居环境，增加综合绿化空间，为居民提供生态宜居游憩场所。完善农村水利基础设施网络，提升水资源保障和水旱灾害防御能力，改善农村河湖面貌。到 2025 年，实现污水管网全覆盖生态环境明显改善。建设时序：2021-2025 年。

3.地质灾害防治工程。对浉河区浉河港镇、董家河镇，新县浒湾镇、新集镇、酒店乡，光山县东南部，商城县中南部及固始县南部等地质灾害重点防治区。开展地质灾害防治工程，重点关注人口密集的重点村镇、重大工程的区域。实行主动避让，易地搬迁和地质灾害工程治理，保护当地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营造和谐的人居环境。到 2025 年，实施综合治理项目 10 处。建设时序：2021-2025 年。

五、重要生态廊道保护修复工程

以浉河、潢河、灌河、史河两侧为重点，开展专项治理和

生态修复，持续加大城区段沿线周边居民区的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统筹推进生态防护林、森林公园和文化景观建设；加强竹竿河、白露河沿线生态保护修复，完善污水处理及配套管网等设施，实施生态保护修复、河道综合整治等工程，消除沿线生态环境问题隐患，推进河流两侧生态廊道建设；加大保护小潢河、寨河沿线生态环境保护力度，完善沿线防护林带，保护自然岸线，深化流域多元协作，打造林水相依的生态廊道。到2025年，河道整治长度58.12千米，湿地保护修复面积394公顷。到2035年，河道整治长度561.87千米，治理水土流失面积3344公顷。

专栏 11：重要生态廊道保护修复工程

1. 浉河生态廊道保护修复工程。在浉河区、平桥区、罗山县开展水环境综合治理、生态廊道修复、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等，浉河上游段实施浉河区白沙河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城区段完成信阳市浉河三期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下游段推进浉河生态环境修复治理项目。到2025年，河道治理长度19.62千米，新增湿地7公顷。到2035年，新增湿地81公顷。建设时序：2021-2035年。

2. 小潢河生态廊道保护修复工程。在罗山县开展生态廊道修复，实施小潢河流域可持续发展项目（石山口段）项目。到2025年，湿地生态修复面积237公顷、生态护岸4.9千米。建设时序：2024-2025年。

3. 竹竿河生态廊道保护修复工程。在罗山县、息县开展水环境综合治理，推进实施竹竿河及支流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到2035年，河道治理长度71.4千米，污水管网建设14800米、污水处理工程规模总计16000立方米每天。建设时序：2026-2035年。

4. 寨河生态廊道保护修复工程。在光山县、潢川县开展生态廊道修复、水环境综合治理，推进实施寨河生态治理项目。到2035年，河道治理长度54千米。

5. 潢河生态廊道保护修复工程。在新县、光山县、潢川县开展水环境综合治理、湿地保护修复、生态廊道修复、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等，实施潢河综合治理项目、龙山湖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到2025年，河道治理长度12.5千米，湿地生态修复面积150公顷。到2035年，河道治理长度56千米。建设时序：2021-2025年。

6. 白露河生态廊道保护修复工程。在商城县、光山县、潢川县开展水环境综合治理、生态廊道修复、水土保持建设，实施春河水生态治理项目，积极推进实施白露河及支流生态治理项目。到2025年，河道治理长度26千米。到2035年，河道治理长度163.06千米，治理水土流失面积3344公顷。建设时序：2021-2035年。

7. 灌河生态廊道保护修复工程。在商城县、固始县开展水环境综合治理、湿地保护修复、生态廊道修复、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等，积极推进实施灌河及支流综合治理项目。到2035年，河道治理长度172.51千米，新增湿地面积115公顷，生态湿地园5处。

8. 史河生态廊道保护修复工程。在固始县开展湿地保护修复、生态廊道修复、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等，积极推进实施史河及支流综合治理项目。到2035年，河道治理长度144.9千米，新增湿地面积32公顷。

第七章 构建林业发展和生态修复改革创新体系

落实加强科技创新对国土绿化、生态修复的支撑作用，完善生态监管基础设施，构建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以体制机制的改革完善支持林业发展和生态修复有序推进。

第一节 大力增强科技创新能力

加强自然资源和林业保护发展领域理论研究和重大科技攻关，充分发挥科技创新平台作用，激发人才队伍创新活力，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构建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以体制机制的改革完善支持林业发展和生态修复有序推进。

一、强化科技创新能力

以突破制约信阳生态修复和林业发展的关键技术为重点，加强与高校、科研院所合作，科学组织实施《河南省信阳市鄂东北大别山区水土保持与生态修复项目》《河南省信阳市 2021 年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治理项目》《河南省大别山淮河流域（信阳市）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等重大生态保护修复规划的可研创新，提升生态修复关键技术薄弱环节的研发能力，做好科技平台建设。

加强自然资源关键技术研究、应用与示范。针对林业保护发展与国土空间生态修复中的突出问题、难点问题，开展已有科技成果的推广和应用研究，探索适应本地资源环境特点的保护与修复模式。配合上级行政主管部门开展县级国土空间生态状况动态调查评价与监测预警体系研究。

二、配合建立生态网络感知系统

配合建设完善生态网络感知体系。以遥感、5G、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为支撑，与省级生态网络感知体系协同，配合完善建设全市森林、草地、湿地和生物多样性监测网点及生态系统监测网络，依托全省林草综合数据库和信息管理平台，探索自然资源精准管理模式，提升生态系统保护成效监测评估能力，形成林草资源“图、库、数”及智慧应用，实现林业、草地重点领域动态监测、智慧监管和灾害预警。

三、加强科技队伍建设

培育扶持科技领军人才，加强各类科技人才计划的推荐和培养，开展关键岗位和重大科研项目负责人公开招聘工作，依法赋予领军人才更大的人财物支配权、技术路线决策权。大力加强科技创新团队建设，在资源开发利用、自然资源调查监测、林业保护和生态修复、大数据智慧平台等领域培育一批具有明显优势和特色的高水平科技创新团队，鼓励项目依托单位给予创新团队更大自主权。加强青年科技创新人才培养，在林业保护和生态修复等科研项目安排上给予持续、稳定支持，加大对优秀青年科技人才的奖励力度。

第二节 持续深化自然资源领域改革

全面提升自然资源管理法治水平，完善配套法规政策，强化执法监督，建立督察机制，持续加大“放”的力度，健全“管”的机制，提升“服”的质效，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营造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加快构建科学、简明、可操作的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和林业保护发展监管体系。

一、加强法制建设

严格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深化服务型行政执法，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建立征地、林木采伐等重大审批事项终身负责制和行政执法错案责任追究制度。加强自然资源重要领域的执法力度，持续开展执法监督巡查，严格执法责任追究，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深入开展执法案卷评查活动，提升案卷质量。完善

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强化事中事后监管，规范执法行为。

深化林政执法体制改革。整合现有执法人员力量，在市、县两级组建林草执法队伍，统一行使林草行政执法职能。持续深入开展绿盾、绿卫、绿剑等专项打击行动，坚决查处非法占用自然保护地、林地草地湿地、毁林毁草毁湿开垦、乱砍滥伐林木、乱捕滥猎滥食野生动物等案件。构建“林长+公安局长”“林长+检察长”等“林长+”机制，实现林草保护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建立健全林草部门行政执法与公安机关刑事司法衔接机制，推进自然保护地资源环境综合执法。建立林草公职公益诉讼队伍。

二、持续深化林业领域改革

持续深化国有林场改革。巩固和扩大国有林场改革成果，维护国有林场公益性质功能定位和生态保护职责，建立健全分级监管的森林资源监管体制。加强森林资源保护和培育，保持林场林地范围和用途长期稳定，实行以森林经营方案为核心的森林经营管理制度，科学编制实施森林经营方案，调整优化森林结构，积极培育珍贵树种和乡土树种。引导支持社会资本通过适当合作方式合理利用森林资源，发展生态旅游、林下经济等绿色产业。探索国有林场经营性收入分配激励机制，加强基础设施和人才队伍建设。

持续推进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积极推进家庭、合作、企业、委托、股份等多种集体林经营方式共同发展。支持新办专

业合作社、家庭林场和林业产业企业。推动林地林木“折股量化到户”或“量化折股入场”。推行森林保险、林地经营权登记和抵押登记制度，完善县、乡、村三级林权服务综合监管平台。拓展集体林产权能，鼓励以转包、出租、入股等方式流转林地。推行“生态银行”机制，鼓励支持开发林业金融产品，扶持开展市场化收储担保。推行集体林经营收益权和公益林收益权市场化质押担保。通过以奖代补、规模经营补助、贷款贴息等多种方式，调动社会资本参与发展林业的积极性。

三、全面推行林长制

贯彻落实《关于全面推行林长制的意见》《河南省全面推行林长制实施意见》，市、县、乡、村分级设立林长。健全林长制工作机构。各级林长组织制定林草资源保护发展规划，落实保护发展林草资源的目标责任制，协调解决区域重点难点问题。设立林长制考核评价指标，重点督察考核森林覆盖率、森林蓄积量、森林草原火灾受害控制率等规划指标和年度计划任务完成情况。建立全面推行林长制智慧管理指挥系统。

四、全面推行河长制

全面推行河长制，是党中央、国务院为加强河湖管理保护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对保障防洪安全、供水安全、粮食安全和生态安全，实现河畅、水清、岸绿、景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决胜全面小康具有重要意义。

把全面推行河长制纳入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进一

步强化各级政府责任，严格考核评估和监督；落实省碧水工程行动计划，统筹水上、岸上污染治理，完善入河湖排污管控机制和考核体系；推进河湖生态修复和保护，禁止侵占自然河湖、湿地等水源涵养空间。以幸福河湖优秀案例示范引领，宣传推广成效好、可持续、能复制的好经验、好做法，不断完善河湖长效管理机制，持续推进河湖生态环境治理。

把推行河长制作为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举措严格落实责任，加强部门联动，强化组织调和督察指导，抓好各项工作落实。各级河长要树立责任意识、担当意识，切实履行职责。建立河长会议制度，协调解决河湖管理保护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建立信息共享制度，定期通报河湖管理保护情况，及时跟踪河长制实施进展。建立工作督察制度，对河长制实施情况和河长履职情况进行督察。建立验收制度，按照工作方案确定的时间节点，及时对建立河长制情况进行验收。各级河长制办公室要加强组织协调，督促相关部门单位按照职责分工，落实责任，密切配合，协调联动，共同推进河湖管理保护工作。

五、建立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

夯实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基础。依托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丰富自然资源资产使用权类型，明确生态产品权责归属。基于现有自然资源调查体系，开展生态产品基础信息调查，形成生态产品目录清单。建立生态产品动态监测制度，及时跟踪掌握生态产品数量分布、质量等级、功能特点、权益归

属、保护和开发利用情况等信息，建立开放共享的生态产品信息云平台。

建立生态产品价值评价核算体系。探索构建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不同路径下行政区域单元生态产品总值和特定地域单元生态产品价值评价体系，建立覆盖各级行政区域的生态产品总值统计制度。建立反映生态产品保护和开发成本的价值核算方法，探索制定生态产品价值核算规范和建立体现市场供需关系的生态产品价格形成机制，推进生态产品价值核算标准化。推动生态产品价值核算结果应用。推进生态产品价值核算结果在政府决策和绩效考核评价中的应用。建立生态产品价值核算结果发布制度，适时评估各地生态保护成效和生态产品价值。推动生态产品价值核算结果在生态保护补偿、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经营开发融资、生态资源权益交易等方面的应用。探索建立促进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相关配套政策和收益分配机制。

探索多元化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探索通过森林占用补偿、附带生态修复条件的资源配置、自然资源碳汇项目开发及交易、流域生态保护补偿、自然保护地特许经营权交易等途径，激发社会资本参与生态保护修复及后续产业开发，促进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积极培育生态产品区域品牌。探索生态产品资产证券化路径和模式。综合运用土地储备、综合开发、全域土地综合整治等措施，促进生态产品供给和增值。

第八章 加强规划实施保障

第一节 加强组织管理，落实领导责任

全面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的主体责任，本规划的目标任务与地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同步谋划、同步部署、同步落实。各级政府要切实加强对林业保护发展和生态修复工作的领导，把规划重点工程纳入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动员全社会力量关心支持林业保护发展和生态修复，及时协调和解决好林业保护发展和生态修复工作中的突出矛盾和问题。

完善各级行政领导目标责任制，把林业保护发展和生态修复目标纳入领导干部考核内容，严格考核奖惩。各级政府要把林业保护发展和生态修复工作作为改善生态环境、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战略任务，列入重要议事日程，推动林业保护发展和生态修复工作深入开展。

第二节 完善政策体系，严格监管执法

积极完善自然保护区、矿山管理、生态修复、湿地保护、生态保护补偿等方面地方性法规制度。加强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区等重点领域监管执法，建立健全执法监督责任追究制度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严禁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各类开发活动。完善生态保护和修复用地政策，定期开展生态保护红线常态化执法检查，及时发现各类生态破坏行为并跟踪督办。加强全市生态保护修复重大工程项目可研、设计、工程

实施全过程监督管理。建立跨部门、跨县（区）生态环境保护执法联动机制，加大区域联合执法力度，定期组织对违法违规挤占生态空间和破坏自然保护区等行为开展执法检查，严厉打击各类生态破坏行为。加强违法违规人为活动监管，清除鸟网、猎套等非法猎捕工具，坚决打击各类乱捕滥猎、盗采盗挖行为，全面取缔非法野生动物市场。

第三节 加强支持力度，拓宽融资渠道

将规划重点工程作为各县（区）财政的重点支持领域，进一步明确支出责任，切实加强资金投入力度。以生态文明理念为引领，坚持转方式、调结构、促升级，推动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切实加强对接与协同，着力扩大生态空间。积极争取中央、省财政资金支持生态保护修复重点项目，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整合不同渠道资金向重点工程倾斜。积极探索市场化、多元化投入模式，吸引社会资本参与生态建设与环境治理。

第四节 健全督导机制，强化评估考核

健全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和森林信阳建设规划实施的定期检查和监督机制，落实党政主体责任的考核问责制度；加强规划目标指标及任务的完成情况考核，建立规划实施中期（年度）评估考核机制；实行专项检查与经常性监督检查相结合，定期评估规划实施成效。组织有关专家、有关部门共同参与对规划监督和评估，实行自我评估与第三方机构评估相结合，中期评

估与终期评估相结合的评估工作制度，定期公布重点工程项目进展情况和规划目标完成情况，强化对规划实施情况跟踪分析，增强规划监督评估的开放性。加强建设资金审计稽查力度，强化资金使用监督，杜绝截留、挤占、挪用建设资金现象，提升资金使用效率。

第五节 发挥舆论监督，引导公众参与

充分发挥公众和新闻媒体等社会力量的监督作用，建立规划实施公众反馈和监督机制。及时公布规划实施情况，接受社会监督。充分利用电视、广播、报刊、网络等媒体，加强“互联网+”应用，通过多层次、多形式的舆论宣传和科普教育，引导公众生态文明意识，调动公众群策群力参与生态保护修复的积极性和创造性。组织公众开展节水、节地、减排、低碳生产等各类公益活动，积极发挥新闻媒体、社会组织和公众的舆论监督作用，建立健全社会监督渠道和机制。

